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关于 对 2019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供销大集”）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20XAA2016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对该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作出如下说明：

一、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20XAA20165），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如下：

2019 年 12 月 30 日供销大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关联公司海航云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云商”）、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供销大集以人民币 13,858.80 万元受让海航云商全资子公司华宇仓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宇仓储”）40%的股权，尚未实缴出资 266,000 万元按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自持股比例进行实缴，同日交易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因此项交易供销大集需向海航云商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3,858.80 万元，向华宇仓储缴纳出资人民币 106,400.00 万元。供销大集在尚未履行完股东大会审批流程前，向海航云商支付股权转让款，并向华宇仓储实际支付注资款共计人民币 120,258.80 万元。上述重大缺陷导致供销大集公司不能合理保证防止或及时发现未经授权且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交易，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二、该事项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程度

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供销大集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未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供销大集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对公司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该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管理层已意识到上述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违反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并已及时清理了上述重大缺陷事项，该事项未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相关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能够促进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为公司长期、规范健康地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监事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相关事项无异议。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尤其是对重点风险领域的内控落实情况检查，切实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针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整改，防微杜渐，切实推进内控制度落实及监督检查机制，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四、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针对上述事宜，公司已积极组织核查并整改，措施如下：

1、针对股东大会审批流程尚未完成之前支付股权转让款的问题，公司全面梳理并审查重大交易审批程序和操作合规性，加强管理培训，强化对《公司法》、《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章制度的学习，同时通过投资后的法人治理、合同保障以及管理控制，规范运作，防止损失风险的发生。

2、公司进一步加强对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事前、事中、事后”监察审计职能，完善实时内部监督流程、强化内部控制监督、防范内部控制执行缺失风险，使得内部控制真正为公司发展提供监督保障作用。

3、对于涉及财务、投资等重要业务的内部控制落实情况，采取多层次复核措施，并形成管理层、合规法务部门、业务主办部门三级监督评价体系，提高关

键部门负责人内部控制重要性的意识；同时进一步加强公司内审部门力量，加强对各级子公司、各投资项目等定期的巡查审计。

特此说明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